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四月

# 目录

## 第一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2021 年 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第三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2021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以下简称“人才中心”)是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直属事业单位,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参与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政策的调研和拟订;受部里委托指导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等公共服务工作,协调人事档案跨区域转存和服务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全国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开展相关统计分析;负责为存放人事档案的专业技术人员代办职称评审申报相关工作;承担非政府借调国际职员人事档案管理及社会保险等相关人事代理服务工作;开展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和人事代理等服务。

(二)参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方案的拟定并组织实施,参与指导或组织高校毕业生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组织全国高校毕业生精准就业服务平台建设,负责运营维护和推广实施;参与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就业见习、就业统计和政策宣传工作;参与高校毕业生创业指导、创业服务、承办“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三)参与青年国际实习交流计划相关政策文件的调研和拟订;受部委托指导协调地方实施机构开展青年国际实习

交流计划相关工作；承担青年国际实习交流计划的具体实施，制定相关经办流程和办事细则，提供线上线下经办服务，开展计划宣传推广和专栏维护等工作。

（四）参与拟定人力资源服务国家标准体系、制度建设规划；参与拟定人力资源服务国家标准并具体组织实施，参与指导地方开展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工作；负责全国人力资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日常工作。

（五）承担交办的人力资源市场人员制度建设的事务性工作。

（六）参与人力资源市场的综合调研和政策拟定，受部委托组织人力资源市场有关项目及课题研究的实施；组织全国性或区域性人才交流活动；承担全国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库建设和管理。

（七）承担人力资源市场有关网站的建设和维护；承办和参与全国人力资源市场大型公益性网络招聘活动；承担中国国家人才网网站的建设和维护，组织开展网络招聘、咨询服务，组织开展中心网络安全工作。

（八）开展人力资源有关服务业务。

（九）开展流动人才党员管理服务工作。

（十）承办部里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人才中心根据上述职责设 10 个处室：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财务处、流动人才党员管理服务处、标准化处、毕

业生就业服务处、国际实习生项目服务处、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处、人事代理服务处、信息处、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处。

## **第二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 流动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6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17.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3,577.21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20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40.59	本年支出合计	5,017.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77.40		
收 入 总 计	5,017.99	支 出 总 计	5,017.99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下级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117107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5,017.99	77.40	1,163.38			3,577.21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4.90	62.40	1,048.00			3,574.50					19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45.44	47.85	1,041.09			3,466.50					19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549.15	6.23	542.92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43.62	41.62	102.00									
2080150	事业运行	4,052.67		396.17			3,466.50					19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46	14.55	6.91			108.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6	14.55	6.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00					7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09	15.00	115.38			2.71					1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09	15.00	115.38			2.71					10.00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下级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	15.00	9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88		5.88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1		14.50			2.71					10.00	
<b>合 计</b>		<b>5017.99</b>	<b>77.40</b>	<b>1163.38</b>			<b>3577.21</b>					<b>200.00</b>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17107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5,017.99	4,325.22	692.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4.90	4,182.13	692.7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45.44	4,052.67	692.77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549.15		549.15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43.62		143.62			
2080150	事业运行	4,052.67	4,05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46	129.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6	21.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00	7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09	143.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09	143.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88	5.88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1	27.21				
	总计	5,017.99	4,325.22	692.77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63.38	一、本年支出	1,240.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6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0.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77.40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4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40.78	支出总计	1,240.78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17107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2,153.68	1,163.38	518.46	413.99	104.47	644.92	-990.30	-45.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2.36	1,048.00	403.08	298.61	104.47	644.92	-984.36	-48.4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19.16	1,041.09	396.17	291.70	104.47	644.92	-978.07	-48.44%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829.46	542.92				542.92	-286.54	-34.55%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801.48	102.00				102.00	-699.48	-87.27%
2080150	事业运行	388.22	396.17	396.17	291.70	104.47		7.95	2.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0	6.91	6.91	6.91			-6.29	-47.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0	6.91	6.91	6.91			-6.29	-47.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32	115.38	115.38	115.38			-5.94	-4.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32	115.38	115.38	115.38			-5.94	-4.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17	95.00	95.00	95.00			-6.17	-6.10%
2210202	提租补贴	5.65	5.88	5.88	5.88			0.23	4.07%
2210203	购房补贴	14.50	14.50	14.50	14.50			-	0.00%
	总 计	2,153.68	1,163.38	518.46	413.99	104.47	644.92	-990.30	-45.98%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17107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518.46	413.99	104.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48	406.48	
30101	基本工资	180.00	18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1.48	131.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00	9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47		104.47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4	手续费	0.40		0.40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06	电费	32.00		32.00
30207	邮电费	22.00		2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7		12.07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7.51</b>	<b>7.51</b>	
30302	退休费	6.91	6.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0.60	
	<b>总 计</b>	<b>518.46</b>	<b>413.99</b>	<b>104.47</b>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 第三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1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人才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人才中心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5017.99 万元。

## 二、关于 2021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人才中心 2021 年收入预算 5017.99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77.4 万元，占 1.5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63.38 万元，占 23.18%；事业收入 3577.21 万元，占 71.29%；其他收入 200 万元，占 3.99%。

## 三、关于 2021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人才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 5017.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25.22 万元，占 86.19%；项目支出 692.77 万元，占 13.81%。

## 四、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人才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40.78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163.38 万元、上年结转 77.4 万元；支出总计 1240.7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五、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人才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63.38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990.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重点领域、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二是项目支出中的“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为每两年举办一次，2021 年不举办，故减少了“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经费。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人才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63.3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8 万元，占 90.08%；住房保障支出 115.38 万元，占 9.92%。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42.92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286.54 万元，降低 34.5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项目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02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699.48 万元，降低 87.27%，主要

原因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项目经费；二是项目活动中“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为每两年举办一次，2021年不举办，故减少了“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96.17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7.95万元，增长2.05%，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增加，故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6.91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6.29万元，降低47.65%，主要原因是2021年统筹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115.3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6.17万元，降低6.1%，主要原因是2021年统筹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1年预算数为5.8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23万元，增长4.07%，主要原因是2021年领取提租补贴的人数较上年有所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1年预算数为14.5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持平。

## 六、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人才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18.46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13.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104.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 **七、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人才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人才中心属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08.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4.2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64.3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对有关名词做如下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指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指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机构的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

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